

# 2014年第二期三门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

## 重要提示

1、2014年第二期三门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经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4]1842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2、本期债券简称“14三门债”，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亿元。

3、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Shibor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Shibor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1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4.78%（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基本利差的区间上限为3.02%。本期债券的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并报国家有关监管部门备案，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同时设置本金提前赎回条款，即在债券存续期间的第3、4、5、6、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4、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利率区间上限为7.80%，申购人的全部申购须位于上述区间内（含上限）。

5、本期债券簿记建档时间为2015年3月17日北京时间14:00至16:00。

申购传真电话：010-58170902。

咨询专线：010-88170580。

6、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独家簿记管理人，组织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发行工作。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本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适用于申购人通过簿记建档申购本期债券。

7、申购人包括：承销团成员、符合相关规定及申购条件的投资人（直接投资人、其他投资人）。

8、申购方式：主承销商及直接投资人可通过簿记建档系统申购；除主承销商以外的承销团成员及其他投资人需通过申购传真直接申购。

9、申购人通过簿记建档系统申购或向簿记管理人提交《2014年第二期三门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意向函》（见附件1），即视为对本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各项声明及条款的认可，并视为已经作出与附件3所述相同的陈述、承诺和保证。

10、本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仅对发行本期债券的有关事宜向投资人作必要说明，如欲了解本期债券的投资情况，投资者可登录www.chinabond.com.cn查询《2014年第二期三门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其它信息披露文件。

11、释义：

在本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指三门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主承销商：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承销团成员：承销团是指承销人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副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组织；该组织中的成员为承销团成员。

本期债券：指发行人发行的总额为人民币3亿元的2014年第二期三门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指本期债券的发行。

申购和配售办法：指簿记管理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2014年第二期三门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

募集说明书：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14年第二期三门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簿记建档：指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确定的申购利率区间，申购人发出申购意向，簿记管理人负责申购意向，最终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申购情况及约定的配售原则确定债券发行利率的过程。

簿记建档系统：指中国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簿记建档系统。

其他投资人：指除承销团成员、直接投资人以外的投资者。

申购意向函：指簿记管理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2014年第二期三门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意向函》。

申购金额：所有有效的申购申请中有效申购金额的总和。

2.配售办法

根据簿记建档结果按集中配售原则进行配售，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配售结果。

四、申购意向

1、申购意向函

(1)申购利率应由低到高、按顺序填写；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是指当最终确定的发行利率不低于该申购利率时，投资者的新购的投资需求，每一价位单独统计，不要串。申购意向函填写方法可参考本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附件4《2014年第二期三门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意向函》。

(2)每项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总计不超过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即3亿元）。

(3)有效申购金额：每一有效申购中在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申购总金额。

(4)有效申购总金额：所有有效的申购申请中有效申购金额的总和。

3.配售办法

根据簿记建档结果按集中配售原则进行配售，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配售结果。

4.申购人

1、申购人名称：

2、通讯地址：

3、邮编：

4、注册地址：

5、法定代表人姓名：

6、经办人姓名：

7、经办人身份证件号码：

8、联系电话：

9、电子邮箱：

10、开户银行：

11、账户名：

12、银行账号：

13、大额支付系统户名：

14、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统一账户户名：

15、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账户户名：

16、中国证券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账户户名：

17、托管账户户名：

18、托管账户户名：

19、托管账户户名：

20、托管账户户名：

21、托管账户户名：

22、托管账户户名：

23、托管账户户名：

24、托管账户户名：

25、托管账户户名：

26、托管账户户名：

27、托管账户户名：

28、托管账户户名：

29、托管账户户名：

30、托管账户户名：

31、托管账户户名：

32、托管账户户名：

33、托管账户户名：

34、托管账户户名：

35、托管账户户名：

36、托管账户户名：

37、托管账户户名：

38、托管账户户名：

39、托管账户户名：

40、托管账户户名：

41、托管账户户名：

42、托管账户户名：

43、托管账户户名：

44、托管账户户名：

45、托管账户户名：

46、托管账户户名：

47、托管账户户名：

48、托管账户户名：

49、托管账户户名：

50、托管账户户名：

51、托管账户户名：

52、托管账户户名：

53、托管账户户名：

54、托管账户户名：

55、托管账户户名：

56、托管账户户名：

57、托管账户户名：

58、托管账户户名：

59、托管账户户名：

60、托管账户户名：

61、托管账户户名：

62、托管账户户名：

63、托管账户户名：

64、托管账户户名：

65、托管账户户名：

66、托管账户户名：

67、托管账户户名：

68、托管账户户名：

69、托管账户户名：

70、托管账户户名：

71、托管账户户名：

72、托管账户户名：

73、托管账户户名：

74、托管账户户名：

75、托管账户户名：

76、托管账户户名：

77、托管账户户名：

78、托管账户户名：

79、托管账户户名：

80、托管账户户名：

81、托管账户户名：

82、托管账户户名：

83、托管账户户名：

84、托管账户户名：

85、托管账户户名：

86、托管账户户名：

87、托管账户户名：

88、托管账户户名：

89、托管账户户名：

90、托管账户户名：

91、托管账户户名：

92、托管账户户名：

93、托管账户户名：

94、托管账户户名：

95、托管账户户名：

96、托管账户户名：

97、托管账户户名：

98、托管账户户名：

99、托管账户户名：

100、托管账户户名：

101、托管账户户名：

102、托管账户户名：

103、托管账户户名：

104、托管账户户名：

105、托管账户户名：

106、托管账户户名：

107、托管账户户名：

108、托管账户户名：

109、托管账户户名：

110、托管账户户名：

111、托管账户户名：

112、托管账户户名：

113、托管账户户名：

114、托管账户户名：

115、托管账户户名：

116、托管账户户名：

117、托管账户户名：

118、托管账户户名：

119、托管账户户名：

120、托管账户户名：

121、托管账户户名：

122、托管账户户名：

123、托管账户户名：

124、托管账户户名：